（上接B41版）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0183　　证券简称：生益科技　　公告编号：2015-006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4年度）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监事会全体成员、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208号”《关于核准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37,606,016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9.2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71,479,587.84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3,929,587.84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37,550,000.00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1年5月5日全部到账，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广会所验字【2011】第10003550061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将投投资于“软性光电材料产研中心项目（松山湖第一工厂第四期）”、“高性能刚性覆铜板和粘结片技术改造项目（松山湖第一工厂第五期）”和“LED用高导热覆铜板项目（松山湖第一工厂第六期）”。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超出上述项目投资总额，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若未达到项目所需金额，不足部分将由公司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二）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余额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1,271,479,587.84
减：承销费、保荐费、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等发行费用	33,929,587.84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1,237,550,000.00
减：募集资金支出	1,181,000,017.33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25,501,772.60
减：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82,051,755.27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

截止201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全部建设完毕，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181,000,017.33元（其中2014年度使用金额为83,295,189.75元，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为1,097,704,827.58元），产生利息收入25,501,772.60元，节余募集资金为82,051,755.27元。2014年8月26日，经董事会审议，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已全部销户。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

公司于2011年为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开设了四个募集资金专用户，分别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万江支行账号为44001776108053005353的专用账户，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账号为44014320400220527099的专用账户，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账号为666557737296的专用账户，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账号为483007611018010069319的专用账户（以下简称“专户”），公司与保荐机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上述四家银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协议”），该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提供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募集资金集实行专户存储、专款专用，协议各方均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相关规定履行了职责。

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在银行专户使用完毕后已全部销户，具体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账户性质	银行账号	金额	状态
建设银行东莞万江支行	募集资金专用户	44001776108053005353	–	已销户
建设银行东莞分行	募集资金专用户	44014320400220527099	–	已销户
中国银行东莞分行	募集资金专用户	666557737296	–	已销户
中国银行东莞分行	定期存款	725057764972	–	已销户
交通银行东莞分行	募集资金专用户	483007611018010069319	–	已销户
交通银行东莞分行	定期存款	483007611608510004366	–	已销户
合　计			–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表）。

2、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1年5月18日，公司第六届第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截止至2011年5月17日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465,493,617.55元，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人对该事项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前述募投项目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广会所专字【2011】第10003550083号”《关于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鉴证报告》，保荐机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核查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2014年8月26日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将节余募集资金8,205.18万元全部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募集资金节余形成的原因系公司严格控制工程成本，使各项目工程成本低于预算所致。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股票简称：生益科技　　股票代码：600183　　编号：2015—007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15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该事项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未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15年3月6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该议案关联董事刘志峰、陈仁喜、唐英敏回避表决，其他董事一致表决通过了此项议案。公司独立董事汪林、王勃华、张力求事前认可了本次交易，并在董事会上对此项关联交易发表的独立意见：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公司与关联方的采购、销售交易均属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中的持续性业务，交易的进行有利于降低公司的生产成本，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和股东的长远利益。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关联人	2014年度的预计值	2014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货物	原材料	上海美维电子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22,158,495.89	市场因素
	原材料	广州美维电子有限公司	8,000,000.00	25,121,904.56	市场因素
	原材料	东莞美维电路有限公司	6,000,000.00	27,566.25	
	原材料	上海美维科技有限公司	–	133,654.72	
	原材料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3,698,418.80	
	原材料	上海凯思尔电子有限公司	300,000.00	185,366.23	
	原材料	日立化成电子材料（广州）有限公司	2,000,000.00	542,252.11	
	原材料	日立化成电子材料（香港）有限公司	4,000,000.00	679,911.18	
销售产品	覆铜板、粘结片、线路板	东莞美维电路有限公司	126,489,184.95	86,637,379.57	
	覆铜板、粘结片、线路板	上海美维电子有限公司	296,000,000.00	34,531,460.19	
	覆铜板、粘结片、线路板	广州美维电子有限公司	68,816,509.08	24,875,743.16	
	覆铜板、粘结片、线路板	上海美维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337,134.84	
	覆铜板、粘结片、线路板	东方线路制造有限公司	1,712,297.80	433,115.72	
	覆铜板、粘结片、线路板	东方线路有限公司	12,000,000.00	2,681,860.69	
	覆铜板、线路板	快板电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8,000,000.00	23,611,941.27	市场因素
	挠性线路板	东莞艾芃莱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205,975,800.00	135,565,072.85	
	挠性线路板	香港艾芃莱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22,886,200.00	20,448,472.68	
提供劳务	代理销售	东莞艾芃莱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0	125,124.39	
	代理销售	香港艾芃莱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0	385,557.87	
	技术服务费	东莞艾芃莱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810,000.00	1,056,181.09	市场因素
	技术服务费	香港艾芃莱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150,000.00	150,300.00	
	租金	东莞艾芃莱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88,309.56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关联人	2015年度的预计值	2014年度实际发生兑现金额
采购货物	线路板	上海美维电子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22,158,495.89
	线路板	上海美维科技有限公司	0.00	133,654.72
	线路板	广州美维电子有限公司	8,000,000.00	25,121,904.56
	线路板	东莞美维电路有限公司	0.00	27,566.25
	原材料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3,698,418.80
	原材料	上海凯思尔电子有限公司	300,000.00	185,366.23
	原材料	日立化成电子材料（广州）有限公司	500,000.00	542,252.11
	原材料	日立化成电子材料（香港）有限公司	500,000.00	679,911.18
销售产品、商品	覆铜板、粘结片、线路板	东莞美维电路有限公司	126,489,184.95	86,637,379.57
	覆铜板、粘结片	上海美维电子有限公司	40,000,000.00	34,531,460.19
	覆铜板、粘结片	广州美维电子有限公司	68,816,509.08	24,875,743.16
	覆铜板、粘结片	上海美维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00	337,134.84
	覆铜板、粘结片	东方线路制造有限公司	1,712,297.80	433,115.72
	覆铜板、线路板	东方线路有限公司	5,000,000.00	2,681,860.69
	覆铜板、线路板	快板电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3,611,941.27
	挠性线路板	东莞艾芃莱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209,150,000.00	135,565,072.85
	挠性线路板	香港艾芃莱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21,600,000.00	20,448,472.68
提供劳务	代理销售	东莞艾芃莱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	125,124.39
	代理销售	香港艾芃莱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	385,557.87
	技术服务费	东莞艾芃莱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1,100,000.00	1,056,181.09
	技术服务费	香港艾芃莱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	150,300.00
	租赁费	东莞艾芃莱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1,200,000.00	1,088,309.56

二、关联关系和关联方介绍

1、　关联关系

2、　公司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拥有公司或公司拥有股权比例
东莞美维电路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重大影响的公司	–
上海美维电子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重大影响的公司	–
广州美维电子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重大影响的公司	–
上海美维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重大影响的公司	–
美维爱科（苏州）电子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重大影响的公司	–
东方线路制造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重大影响的公司	–
东方线路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重大影响的公司	–
日立化成电子材料（广州）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重大影响的公司	–
上海凯思尔电子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重大影响的公司	–
快板电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重大影响的公司	–
日立化成电子材料（香港）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重大影响的公司	–
东莞艾芃莱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49%
香港艾芃莱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49%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36.36%

2、关联方基本情况介绍

（一）、东莞美维电路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企业住所：东莞市东城区外经工业园区

注册资本：7800万美元

法定代表人：唐庆年

经营范围：生产和销售多层印制线路板（高密度内层互联电路），产品内外销比例按批文执行。

（二）、上海美维电子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企业住所：上海市松江工业区江田东路200号

注册资本：6750万美元

法定代表人：唐庆年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各类新型电子元器件，销售自产产品。

（三）、广州美维电子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企业住所：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新乐路一号

注册资本：12300万美元

法定代表人：唐庆年

经营范围：研发、设计、生产新型电子元器件，销售自产产品及提供相关的技术服务。

（四）、上海美维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企业住所：上海市松江区联民路685号

注册资本：4800万美元

法定代表人：唐庆年

经营范围：研发、设计、生产新型电子元器件，包括高密度互连（HDI）印刷板，晶片基板，销售自产产品。（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行政许可经营）

（五）、美维爱科（苏州）电子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外资

企业住所：江苏省苏州市苏州新区金枫路189号

注册资本：5140万美元

法定代表人：唐庆年

经营范围：研究开发、生产高精密度电路板、互联板、多层电路板等新型电子元器件，仅用柔性线路板等新型仅表元器件和材料，以及相配套的精密模具等相关产品，销售自产产品，从事与本企业生产产品同类商品的进出口，批发业务（以上商品进出口不涉及国营贸易、进出口配额许可证、出口配额招标、出口许可证等专项管理的商品），提供上述产品的售后服务、相关的技术及其他相关服务。

（六）、东方线路制造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香港注册成立）

企业住所：香港新界大埔工业村大顺街4号

注册资本：800万港元

法定代表人：唐庆年

经营范围：印制线路板的生产及销售。

（七）东方线路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香港注册成立）

企业住所：香港新界大埔大埔工业邨大顺街4号

注册资本：9000万港元

法定代表人：唐庆年

经营范围：印制线路板的生产及销售。

（八）日立化成电子材料（广州）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外国投资者合资）

企业住所：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新乐路9号

注册资本：4200万美元

法定代表人：加藤英夫

经营范围：元器件专用材料、新型仅表元器件和材料、耐高温绝缘材料及绝缘成型件的研制、开发和生产，销售本公司产品，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

（九）上海凯思尔电子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企业住所：上海市松江工业区江田东路　228号

注册资本：1642万美元

法定代表人：唐庆年

经营范围：生产、加工多层线路板和其他线路板等新型电子元器件

（十）快板电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国法人独资）

企业住所：上海市漕河泾新兴技术开发区虹漕路421号虹漕大楼第2层

注册资本：600万美元

法定代表人：高臻

经营范围：研究、开发、生产电子线路板

（十一）日立化成电子材料（香港）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香港注册成立）

企业住所：香港新界大埔工業邨大宏街6-8號

注册资本：13088港元

法定代表人：加藤英夫

经营范围：元器件专用材料、新型仅表元器件和材料、耐高温绝缘材料及绝缘成型件的研制、开发和生产，销售本公司产品，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

（十二）东莞艾芃莱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合资公司（中外合资）

企业住所：东莞市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业西路5号第一工厂软性光电材料产研中心四楼

注册资本：1600万元

法定代表人：敕屋一彰

经营范围：从事挠性线路板的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及进出口业务（不含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有关规定办理），并提供相关的配套服务。

（十三）香港艾芃莱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公司（香港註冊成立）

企业住所：香港九龙湾常悦道13号瑞兴中心9楼906室

注册资本：200万港币

法定代表人：利荣达

经营范围：服务及普通贸易

（十四）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股份公司

企业住所：江苏连云港

注册资本：5500万元

法定代表人：李晓东

经营范围：生产和销售硅微粉

履约能力：本公司的关联公司履约能力强，历年来均未发生向本公司支付款项形成坏帐的情况，根据经验经综合分析，未来也不会形成坏帐的可能性。

三、定价依据

关联交易价格的定价原则包括市场价、协议价和成本加成价三种定价原则。主要按照市场价格定价；如没市场价，按成本加成定价；如没市场价，也不适合采用成本加成定价的，则经双方协商定价。

四、本关联交易议案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为本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提供保障，提高本公司覆铜板、粘结片和线路板的市场占有率，有利于覆铜板、粘结片和线路板的市场开拓及售后服务的提高，同时亦能提高本公司的整体经济效益；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五、审议程序

1、全体独立董事同意本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全体非关联董事同意本议案。

2、独立董事同意将《关于预计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基于自身的独立判断，现就此项关联交易发表如下意见：

（1）、同意此项议案。

（2）、此项议案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

（3）、公司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3、此项关联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项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相关议案的投票权。

六、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本公司所有交易均按业务合同执行，条款基本为格式性条款，不区分关联或非关联交易，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协议签署时间、生效条件等遵循《合同法》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公司的实际需要，签订具体的业务合同。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3月10日

股票简称：生益科技　　股票代码：600183　　编号：2015—008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为陕西生益科技有限公司3.5亿元人民币贷款提供为期1年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陕西生益科技有限公司

●担保金额：

2015年度为陕西生益科技有限公司3.5亿元人民币贷款提供为期1年担保。

●2015年度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最高额为：3.5亿元人民币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否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　担保情况概述

2015年3月6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全体董事出席并一致通过了《2015年度为陕西生益科技有限公司3.5亿元人民币贷款提供为期1年担保的议案》。

该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陕西生益科技有限公司

住　所：陕西省咸阳市金华路一号

法定代表人：刘志峰

注册资本：65,488.35万元

经营范围：覆铜板、绝缘板、粘结片及系列化工、电子、电工材料、覆铜板专用设备开发、研制、销售、技术咨询及服务。

陕西生益科技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00年12月25日，由本公司与陕西华电材料总公司共同出资成立，本公司持股68.35%。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股100.00%。陕西生益科技有限公司已审计的资产总额为1,287,690,641.08元，负债总额为396,013,802.74元，净资产为891,676,838.34元，营业额为1,005,371,214.25，净利润为82,269,444.22元，资产负债率为30.75%。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式：信用担保

担保期限：陕西生益科技有限公司担保合同签署生效日起一年。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陕西生益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为满足其经营发展需要，同意为其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五、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人民币215,014,000.00元，占最近年度经审计净资产值的5.82　%。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

六、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对2015年度为陕西生益科技有限公司3.5亿元人民币贷款提供为期1年担保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3月10日

股票简称：生益科技　　股票代码：600183　　编号：2015—009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要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影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按财政部文件2014年修订或颁布的相关会计准则，对公司会计报表相关项目进行了调整。

本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不会对本公司2013年度及2014年度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影响

一、概述

财政部于2014年1月26日起陆续修订和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和《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七项具体会计准则（以下简称“新会计准则”）。根据财政部的要求，新会计准则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根据财政部的规定，本公司自2014年7月1日起执行上述七项新会计准则。此外，2014年6月，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4年7月23日，财政部又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进行了修订和重新发布。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3月6日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要会计政策变更对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影响的议案》。

二、执行新会计准则的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公司根据各准则要求调整可比期间各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准则名称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其对本公司的影响说明	对2013年12月31日/2013年度相关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金额	
		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增加+/减少–
《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及应用指南的相关规定	递延收益	66,291,127.28
		其他非流动负债	–66,291,127.28
		外币报表折算差	1,506,485.95
		其他综合收益	–1,506,485.95

（续）

准则名称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其对本公司的影响说明	对2012年12月31日/2012年度相关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金额	
		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增加+/减少–
《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及应用指南的相关规定	递延收益	61,811,833.36
		其他非流动负债	–61,811,833.36
		外币报表折算差	1,038,399.63
		其他综合收益	–1,038,399.63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上述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2012年、2013年末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和净资产总额以及2012年度、2013年度净利润未产生影响。

独立董事意见：公司根据财政部2014年新颁布或修订的会计准则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了变更，并对涉及的相关项目及金额进行了变更或者调整，我们认为本次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可以更加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3月10日

（上接B42版）

联系电话：0573-82228188/82228698

传真号码：0573-82228696

联　系　人：张颜慧、俞慧淑

通讯地址：浙江嘉兴经济开发区东方路1568号禾欣工业园

邮政编码：314003

2、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3、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4、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附：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浙江禾欣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十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浙江禾欣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并代理行使表决权。本人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了解了公司有关审议事项及内容，表决意见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	《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6	《公司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7	《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8	《关于续聘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	《关于公司2015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计划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2015年度为控股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11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说明：上述审议议案请在“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按弃权处理。

委托人（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股

被委托人签字：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15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股票代码：002343　　股票简称：禾欣股份　　公告编号：2015-011

浙江禾欣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浙江禾欣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3月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了日常关联交易议案。内容为：

以8票赞成（董事沈连根先生回避表决）、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嘉兴三宝化学有限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2015年度向嘉兴三宝化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宝化学”）采购原材料2,200万元，销售产品950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的有关规定和审批权限，上述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不需经股东大会批准。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1、采购商品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预计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2014年度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三宝化学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色浆	市场价	2,200	1,398.40	1.07
小计			2,200	1,398.40	1.07

2、出售商品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预计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2014年度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三宝化学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浆料	市场价	950.00	411.49	0.26
小计			950.00	411.49	0.26

（三）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3月6日与前述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3月6日	
		发生金额（万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三宝化学	95.50	0.80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三宝化学	85.16	0.58

注：2015年数据未经审计。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基本情况

嘉兴三宝化学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2年5月31日

注册资本：230万美元

法定代表人：王判伊

注册地址：嘉兴市南湖区新丰工业功能区双龙路189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PU色浆（凭《嘉兴市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批准证书》经营）；PU树脂的直拨直销、水性浆水剂的批发（储存）（《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7年3月24日）、纺织品、颜料的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及其进出口业务。上述商品进出口不涉及国营贸易、进出口配额许可证、出口配额招标、出口许可证等专项管理的商品。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14年12月31日，三宝化学公司总资产3,358.25万元，净资产2,910.63万元，2014年营业收入4,074.31　万元，实现净利润435.86　万元。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沈连根先生于2014年5月20日召开的2013年度股东大会被选举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同时沈连根先生任三宝化学公司董事，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第三项规定的关联人认定情形。

（三）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由于业务需要，向其采购PU色浆作为原材料并向其销售PU浆料，与其订单的执行记录显示订单下达及产品交付正常，采购业务记录显示其生产经营运作正常，无延期交货、订单违约情况。

（四）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额

预计2015年度向三宝化学采购原材料2,200万元，销售产品950万元，总计3,150万元。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的业务往来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本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公司及子公司与三宝化学交易标的为生产所需的色浆，交易价格依照平等、等价有偿的以当时产品所销往市场的公允价格达成，预计2015年度向三宝化学采购原材料2,200万元，销售产品950万元，总计3,150万元。货款结算方式为经产品验收合格后，当月的货款在公司收到对方开具增值税发票后按约定的付款期限支付。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向上述关联企业采购或销售产品，是由于公司及子公司业务需要，能提供满足其和最终客户需要的产品。与上述关联企业的交易，对公司及子公司保证产品质量、稳定客户、增加产品销售和持续发展产生积极的作用。与上述关联企业的交易遵循市场公允的原则，交易价格按照和公司与其他非关联相同时期同类产品的交易价格一致，没有损害公司的利益，也没有损害公司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正面影响。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关联企业均为独立法人，独立经营，自负盈亏，在财务、人员、资产和住所等方面均独立。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占同类交易金额比重低，不会对本公司同类业务形成控制。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2015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与嘉兴三宝化学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系必要、合理的关联往来；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定价原则公允，未发现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的情况。独立董事对此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禾欣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十日

股票代码：002343　　股票简称：禾欣股份　　公告编号：2015-012

浙江禾欣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5年3月6日，浙江禾欣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为控股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投票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及公司资金状况，公司董事会同意2015年度对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4.51亿元的担保总额（含控股子公司之间相互担保），单笔担保额度不超过3,000万元。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签署上述担保相关的合同及文件，担保及授权有效期限自该议案生效之日起至201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最迟不超过2016年6月30日。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嘉兴禾欣化学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禾欣化学”）

成立时间：1997年3月12日

注册资本：1,703.8645万元

法定代表人：沈云平

企业类型：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内资法人独资）